

乡邦文化视野中的扬雄*

——以《华阳国志》为中心

沈相辉

提 要：郡书写作的兴起，深受汉魏时期地域优劣论的影响。《华阳国志》继承汉魏郡书撰写的传统，通过表彰先贤来标榜蜀地的独特之处。该书《先贤传》通过增删调整《汉书》《法言》等史料，将扬雄塑造成一位“齐圣广渊”的弘道圣人，有关扬雄的负面记载却只字未见。此种做法，体现了乡邦文化建设中方志书写的特点。而作为集蜀地方志之大成的《华阳国志》，其对扬雄的定位，亦在很大程度上反映了蜀地士人的认识，这意味着扬雄拟经征圣的行为至少在蜀地获得了一定程度的认可。

关键词：扬雄 方志 乡邦文化 圣人

《汉书》是研究扬雄最重要的史部文献，但除此之外，另一早期史部文献——常璩《华阳国志》同样不容忽视。就性质而言，《汉书》乃中央政府国史书写的产物，《华阳国志》则是地方割据政权下的私人著述。前者在很大程度上代表了官方对扬雄的评价与态度^①，后者则反映了扬雄在乡邦文化中的传播与影响。

《华阳国志》的作者常璩，字道将，蜀地成都人，生卒年无考，成汉时曾任散骑常侍，掌著作，故有机会接触和阅读大量蜀地文献资料。东晋穆帝永和三年（347），桓温伐蜀，常璩成为桓温参军，随至建康。据刘琳考证，《华阳国志》应成书在永和十一年正月之前。^②《隋书·经籍志》史部霸史类著录《华阳国志》12卷。《旧唐书·经籍志》为3卷，《新唐书·艺文志》为13卷，《宋史·艺文志》既在别史类著录为10卷，又于霸史类著录为12卷。综合考虑，应以《隋志》12卷者为是。^③这部现存最古老的地方志著作，将“历史、地理、人物和地理志、编年史、人物传两个‘三结合’”^④，成为后世了解西南历史风貌的重要文献。12卷中的前4卷以梁、益、宁3州地理和古史为主；5—9卷主要叙述公孙述以来蜀地的割据政权历史；第10、11卷分

* 本文为国家留学基金（基金编号：留金选[2019]110）、北京大学博士研究生校长奖学金资助项目。

① 参见沈相辉：《〈汉书〉为扬雄立传原因考论》，《北京社会科学》2020年第1期。

② 参见刘琳：《〈华阳国志〉简论》，《四川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1979年第2期。

③ 《四库全书总目》云：“《华阳国志》十二卷。《汉之书》，《唐志》尚著录，今已久佚。惟《华阳国志》存，卷数与《隋志》、《旧唐志》相合，《新唐志》作十三卷，疑传写误也。”（《四库全书总目》，中华书局，1965年影印本，第583页）按，馆臣疑《新唐书·艺文志》13卷乃传写之误，可从。然谓《旧唐书·经籍志》卷数与《隋志》相合，实则未曾覆核原书。今据中华书局点校本《旧唐书》，可知《旧志》作3卷（《旧唐书》卷46，1975年，第1992页）。王应麟《玉海》卷57著录《华阳国志》12卷，下小注云“《唐志》三卷”（广陵书社，2016年，第1124页），可知宋时王应麟所见《旧唐书·经籍志》之著录即为“三卷”，足证四库馆臣之说有误。然《旧唐书·经籍志》作“三卷”，盖脱“十”字。关于《华阳国志》的版本流传，可参看朱士嘉《〈华阳国志〉版本考略》（原载《燕京大学图书馆报》1934年第70期，后收入《朱士嘉方志文集》，北京燕山出版社，1991年，第325—330页），以及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之《前言》部分（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年）。

④ 刘琳：《华阳国志新校注》（第一版）《前言》，四川大学出版社，2015年，第2页。

区域记载蜀地人物；最后一卷为作者《自序》。20世纪以来，该书的史料价值引起了众多学者的重视^①，产生一批优秀的研究成果。^② 相比于前9卷，研究者对第10—11卷的研究尚不充分。^③ 而有关扬雄的记载，主要集中于卷10的《先贤士女传》。本文一方面梳理和考察《华阳国志》中有关扬雄的记载，丰富我们对扬雄的了解；另一方面，也希望借此个案的研究，加深对方志书写的认识。

一 士人优劣论与乡贤书写

《华阳国志》中的扬雄传记具体写了什么固然非常重要（这也是本文讨论的重点），但其中没写什么同样值得我们重视。某种程度上来说，只有了解了常璩“忽略”的内容，才能更好理解他选择的内容。对比《汉书》与《华阳国志》的相关记载，除了高度相似外，还可发现后者完全没有负面记载，比如扬雄仕莽美新、投阁等事件，在《华阳国志》中就只字未提。常璩这种做法是纯粹为尊者讳，还是另有原因呢？对此，有必要先考察一下常璩撰《华阳国志》的背景、动机等因素。

翻检历代官私目录，皆将《华阳国志》归入史部，但在具体小类的名称上略有不同。如《隋书·经籍志》《通志》《文献通考》《国史经籍志》称其为“霸史”，《旧唐书·经籍志》《新唐书·艺文志》《郡斋读书志》称“伪史”，《直斋书录解題》《玉海》称“杂史”，《宋史·艺文志》则既入别史类又入霸史类。由于《华阳国志》主要撰写于成汉割据时期，故将其视为“霸史”“别史”“伪史”等，主要反映了目录编纂中的正统观念。但仅就《华阳国志》中第10—11卷的人物传记来看，此二卷若独立出来，归入史部杂传类的郡书部分可能更为合适。《四库全书》改之前的“霸史”“别史”“伪史”为“载记”，并说“年祀绵邈，文籍散佚。当时僭撰，久已无存。存于今者，大抵后人追记而已。曰霸曰伪，皆非其实也”^④。这里不讨论正统的问题，而主要关注“后人追记”一语。所谓“追记”，即意味着有早期史料可资利用。常璩在《自序》中交代得很明白：

司马相如、严君平、扬子云、阳成子玄、郑伯阳、尹彭城、谯常侍、任给事等，各集传记以作本纪，略举其隅。其次圣、称贤、仁人、志士，言为世范，行为表则者，名著史录，而陈君承祚别为《耆旧》，始汉及魏，焕乎可观。……乃考诸旧纪，先宿所传，并《南裔志》，验以《汉书》，取其近是，及自所闻，以著斯篇。又略言公孙述、《蜀书》、咸熙以来丧乱之事，约取耆旧士女英彦，肇自开辟，终乎永和三年，凡十二篇，号曰《华阳国记》。^⑤

① 参见刘固盛：《〈华阳国志〉的史料价值》，《史学史研究》1997年第2期。

② 参见张勇：《常璩〈华阳国志〉研究概述》，《中国地方志》2016年第4期。

③ 就笔者所见，徐适瑞曾对《华阳国志》中的妇女传记有过考察，见徐氏著《〈华阳国志〉中的妇女传记与常璩的史实》，《史学史研究》2001年第3期；关宁的《〈华阳国志〉中的两汉三国人物》（陕西理工大学2018年硕士学位论文）对《华阳国志》中的人物从整体上进行了考察；吕超《〈华阳国志〉中传记人物著述考》（东北师范大学2018年历史广场学专业硕士学位论文）则较为全面的考察了相关人物的著作。但由于《华阳国志》本身是一部史学著作，故相关研究也主要是从历史学的角度进行考察和论述，忽略了此书尤其是后3卷中的文学性叙事。

④ 《四库全书总目》卷66，第582页。

⑤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2，第723页。

据常璩自述，可知他在撰写《华阳国志》时充分利用了之前的史料。后来明人张佳胤又在常璩自述基础上，结合《华阳国志》的内容，进一步指出常氏具体依据文献：

（常璩）惧文献湮弃，劝戒亡经，取从祖常泰恭所为《梁益篇》《蜀后志》《后贤传》三书，综揽未备，发愤兴文。又取陈承祚《蜀书》《耆旧传》，杜敬修《蜀后志》，参以祝元灵、陈申伯《续耆旧》，黄容《梁州巴纪》，并《南裔志》，征所耳目，辨方核实，起自上世，终于永和，表著成败，弘铺传赞，凡十二卷，号曰《华阳国记》，心亦勤矣。^①

以上材料乃就《华阳国志》全书的史料来源而言，具体到《先贤》《后贤》二卷，常氏《先贤士女总赞论》中说“《耆旧》之篇，较美《史》《汉》”^②。这表明常璩在撰写《先贤士女传》时，参考了陈寿（字承祚）的《益部耆旧传》，并且将其与《史记》《汉书》作过一番比较。当代学者任乃强更就人物传记部分的史料来源及写作过程有过专门论述，兹录于下：

常璩在蜀时，陈寿《益部耆旧》与各郡单行之《耆旧传》并盛流行，常宽复有《梁益篇》续陈寿《耆旧》，故璩仅专力于地纪与霸史之部。似亦曾仿杨义《辅臣赞》撰有《益部士女总赞》一篇，为文学自娱之业，未以行世。由其地理书中，已将州郡杰出人物加以短语表扬，兼及贤守令，则其初无赞述人物专篇之志可知矣。入江左后，乃因旧所赞，更仿陈寿《辅臣赞注》前例，各系小传为注，明确颂扬巴蜀人士之德业功名足以傲世厉俗者，为《先贤》《后贤》两篇，以抒其不堪东人消藐之郁气。着力过猛，故虽仅两卷，篇幅则大于地志与霸史之四、五卷。犹嫌其发抒不尽，更辑《三州士女目录》以充实之。^③

任氏在此处谈到两个重要问题，一是《华阳国志》人物传记部分的史料来源，二是常璩撰写传记的动机。就前者而言，通过任的论述，可知常璩撰写蜀地人物传记时充分利用前辈的著述，并在体例模式上进行了不同程度的效仿。所谓“仿陈寿《辅臣赞注》前例”，任指出是效仿陈书有赞有注的体例。可以推测，《华阳国志》在人物顺序的安排、人物评价等方面，都会在不同程度上受到前人影响。陈寿《益部耆旧传》著录于《隋书·经籍志》的史部杂传类，共14卷。记载蜀地人物且同样著录于《隋志》并早于常璩的著作还有《续益部耆旧传》2卷，即任所说的常宽著作。至于不主一地一方的同类著作，则有赵岐的《三辅决录》7卷、魏明帝时的《海内先贤传》4卷、《四海耆旧传》1卷、《海内士品》1卷、《先贤集》3卷。这些文献今虽亡佚，但单就书名便可知其内容应主要是记述汉魏时期的名人贤士。《华阳国志》中所记叙的蜀地先贤士女，与上述文献有相当一部分的重合。故常璩在撰写《华阳国志》时，对陈寿《耆旧传》、常宽《续益部耆旧传》、杨义《辅臣赞》等借鉴和利用颇多。就此而言，《华阳国志》其实是集蜀地地方志书写之大成的著作。因此，《华阳国志》中对蜀地人物的评价，在很大程度上也代表了当时《耆旧传》《先贤传》一类文献的主流观点，反映了地方士人对乡贤的认识和态度。换言之，《华阳国志》中对扬雄的评价，不仅代表了常璩的历史认识，也反映了魏晋时期士人尤其是蜀地士人的态度。

但是，从郡书的性质来看，可知后人尤其是蜀人对扬雄的评价，往往带有明显的“私心”。

① 张佳胤：《刻华阳国志序》，见《华阳国志校补图注》附录一，第744页。

②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21页。

③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前言》，第5页。

《隋书·经籍志》称《益部耆旧传》一类的文献为“郡国之书”，并论及其写作传统云：“后汉光武，始诏南阳，撰作风俗，故沛、三辅有耆旧节士之序，鲁、庐江有名德先贤之赞。郡国之书，由是而作。”^① 这里有两点值得注意。其一，东汉以降，郡书的写作逐渐普遍；其二，郡书写作的主要目的，在于表彰先贤之名德。结合汉魏晋时期的历史背景，可以发现郡书写作的普遍与颂扬先贤之风的兴起，与此时期不同区域之间的士人优劣争论密切相关。早在东汉末年时，孔融与陈群就曾争论汝、颍士人的优劣。孔融认为汝南士人优于颍川，陈群则认为其说“颇有芜菁，唐突人参”^②。于是孔融撰《汝颖优劣论》，历举汝南戴子高、许子伯、许掾、张元伯、应世叔、李洪、翟文仲、袁公著等人为例。陈群则作《汝颖人物论》针锋相对的指出：“荀文若、公达、休若、友若、仲豫，当今并无对。”^③ 二人争论的方法，都是列举所在郡的先贤，以此彰显各自的优越感。曹魏时，卢植之子卢毓曾著《冀州论》，开篇明确说明写作原因，“尚书何平叔、邓玄茂谓其土产无珍，人生质朴，上古以来，无应仁贤之例，异徐、雍、豫诸州也”^④。可知卢毓的目的在于反驳何晏、邓颺对冀州的负面评价，为冀州士人正名。《晋书·陈颺传》则记载了刺史解结与陈颺之间有关汝颖与青徐士人特点的讨论^⑤，同样带有优劣争论的性质。汉魏时期不同地域之间互争优劣的现象，不仅产生了孔融《汝颖优劣论》、陈群《汝颖人物论》之类的单篇文章，也在客观上刺激了乡贤传记的撰写。因为不同地域之间的优劣比较，虽涉及政治、经济等多方面，但对于士人来说，最重要的还是文化上的高低较量。由此，追溯乡贤，为乡贤立传，就成为各地文化建设的重要措施。从陈寿的《益部耆旧传》，到常璩《华阳国志》中的蜀地人物传，都属于蜀地士人文化建设的一部分。既然是表彰先贤，那么就是以肯定为主，而罕见对传主的负面记载。常璩说《先贤士女传》中的人物是“为人经纪，宣德达教，博化笃俗”，是“高邵足以振玄风，贞淑可以方蕝蕝”^⑥。这正与《隋志》所说相合。吕大防说常璩“于一方人物，丁宁反覆，如恐有遗”，又云常氏“乐道人之善”^⑦，正道出了常璩表彰蜀地先贤的用心。

另一方面，据前引任乃强的论述，更可知常璩为蜀地人物作传，是要“颂扬巴蜀人士之德业功名足以傲世厉俗”，借此“以抒其不堪东人消藐之郁气”，此常璩之“私心”所在。《晋书·桓温传》中称王誓、王瑜、邓定、常璩“皆蜀之良也”^⑧，《李势载记》又记载桓温伐蜀时，常璩与中书监王嘏等曾劝李势投降^⑨，可知常璩有功于晋。但由于江左士人鄙视蜀人，故而常璩到建康之后，仕途很不得意。任说：“江左重中原故族，轻视蜀人，璩时已老，常怀亢愤，遂不复仕进，哀削旧作，改写成为《华阳国志》。其主旨在于夸诩巴蜀文化悠远，记述其历史人物，以颺

① 《隋书》卷33《经籍志》，中华书局，1973年标点本，第982页。

② 严可均编：《全上古三代秦汉三国六朝文·全后汉文》卷83，中华书局，1958年，第1846页。

③ 裴松之《三国志注》引《荀氏家传》，《三国志》卷10《荀彧传》，中华书局，1959年标点本，第316页。

④ 徐坚：《初学记》卷8《州郡部·河东道第四》，中华书局，2004年，第176页。

⑤ 史载，（解结）问僚佐曰：“河北白壤膏粱，何故少人士，每以三品为中正？”（陈颺）答曰：“《诗》称‘维岳降神，生甫及申。’夫英伟大贤多出于山泽，河北土平气均，蓬蒿裁高三尺，不足成林故也。”结曰：“张彦真以为汝颖巧辩，恐不及青徐儒雅也。”颺曰：“彦真与元礼不协，故设过言。老子、庄周生陈梁，伏羲、傅说、师旷、大项出阳夏，汉魏二祖起于沛谯，淮之众州，莫之与比。”结甚异之，曰：“豫州人士常半天下，此言非虚。”（《晋书》卷71《陈颺传》，中华书局，1974年标点本，第1892页。）

⑥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第521页。

⑦ 吕大防：《华阳国志序》，《华阳国志校补图注》附录一，第741页。

⑧ 《晋书》卷98《桓温传》，第2569页。

⑨ 参见《晋书》卷121《李势载记》，第3048页。

颠中原，压倒扬越，以反抗江左士流之谄貌。”^①李焘之子李至曾说常璩“于一方人物尤致深意”，但他所读出的“深意”，只是“弘宣风教，使善恶知所惩戒”而已。而任之说，则真正道出了常璩之“深意”。理解了这一点，便可对《先贤传》中没有扬雄的负面记载一事获得“理解之同情”。

由上所述，可知《华阳国志》等郡书的兴起，与汉魏时期地域优劣论的出现相呼应。《华阳国志》继承了汉魏郡书撰写的传统，旨在表彰先贤，标榜蜀地的独特之处。其中的《先贤》《后贤》二卷，集中体现作者希望通过标榜蜀地人物来建构蜀地土人文化自信的强烈愿望，其中既有陈寿、常宽以来蜀地士人的集体意识，更有常璩的个人“私心”。《先贤传》中的扬雄传记之所以没有任何负面的记载，其原因主要在此。

二 《扬雄赞注》中的“加减法”

明白了《华阳国志》“不写什么”之后，接下来就要讨论“写什么”和“怎么写”的问题。《先贤传》的体例，是先对每一人物下一简洁的赞语，然后再有一段较长的注文来对赞语进行解说，赞与注的结合，就形成了一篇小型的人物传记。《先贤传》中对扬雄的赞语为“子云玄达，焕乎弘圣”，其下注文曰：

扬雄，字子云，成都人也。少贫，好道。家无担石之储，十金之费，晏如也。好学，不为章句。初慕司马相如绮丽之文，多作词赋。车骑将军王音，成帝叔舅也，召为门下史。荐待诏。上《甘泉》《羽猎》赋，迁侍郎，给事黄门。雄既升秘阁，以为“辞赋可尚，则贾谊升堂，相如入室。武帝读《大人赋》，飘飘然有凌云之志；不足以讽谏”。乃辍其业。以经莫大于《易》，故则而作《太玄》。传莫大于《论语》，故作《法言》。史莫善于《苍颉》，故作《训纂》。赋莫弘于《离骚》，故反屈原而广之。典莫正于《尔雅》，故作《方言》。初与刘歆、王莽、董贤同官，并至三公，雄历三帝，独不易官。年七十一卒。自刘向父子、桓谭等深敬服之。其玄源渊懿，后世大儒张衡、崔子玉、宋仲子、王子雍皆为注解。吴郡陆公纪尤善于玄，称雄圣人。雄子神童乌，七岁预雄《玄》文。年九岁而卒。^②

《扬雄赞注》给人的第一印象是它与《汉书·扬雄传》颇多相似。而其他不见于《汉书》的内容，又多出自《法言》。但进一步细读文本，则可知《扬雄赞注》对《汉书》《法言》的内容有所删减、调整，同时又增加了一些不见于《汉书》《法言》的内容。此种现象，笔者称之为“加减法”。为了直观的看出这种“加减法”，不妨以表格形式来做一文本比较如下。

《扬雄赞注》与其他文献记载比对照表

扬雄赞注	汉书(H)/法言(F)/其他
1. 扬雄，字子云，成都人也	H. 1 扬雄，字子云，蜀郡成都人也
2. 少贫，好道。家无担石之储，十金之费，晏如也	H. 3 家产不过十金，乏无儋石之储，晏如也
3. 好学，不为章句	H. 2 雄少而好学，不为章句

①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前言》，第2页。

②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33页。

(续表)

扬雄赞注	汉书(H)/法言(F)/其他
4. 初慕司马相如绮丽之文,多作词赋	H.4 先是时,蜀有司马相如,作赋甚弘丽温雅,雄心壮之,每作赋,常拟之以以为式
5. 车骑将军王音,成帝叔舅也,召为门下史。荐待诏。上《甘泉》《羽猎》赋,迁侍郎,给事黄门	H.6 初,雄年四十余,自蜀来至游京师,大司马车骑将军王音奇其文雅,召以为门下史,荐雄待诏,岁余,奏《羽猎赋》,除为郎,给事黄门
6. 雄既升秘阁,以为“辞赋可尚,则贾谊升堂,相如入室	F.1 如孔氏之门用赋也,则贾谊升堂,相如入室矣
7. 武帝读《大人赋》,飘飘然有凌云之志;不足以讽谏。”乃辍其业	H.5 往时武帝好神仙,相如上《大人赋》,欲以风,帝反缥缥有陵云之志。繇是言之,赋劝而不止,明矣。又颇似佻优淳于髡、优孟之徒,非法度所存,贤人君子诗赋之正也,于是辍不复为
8. 以经莫大于《易》,故则而作《太玄》。传莫大于《论语》,故作《法言》。史莫善于《苍颉》,故作《训纂》。赋莫弘于《离骚》,故反屈原而广之。典莫正于《尔雅》,故作《方言》	H.8 以为经莫大于《易》,故作《太玄》;传莫大于《论语》,作《法言》;史篇莫善于《仓颉》,作训纂;箴莫善于虞箴,作州箴;赋莫深于《离骚》,反而广之;辞莫丽于相如,作四赋
9. 初与刘歆、王莽、董贤同官,并至三公,雄历三帝,独不易官	H.7 与王莽、刘歆并。哀帝之初,又与董贤同官。当成、哀、平间,莽、贤皆为三公,权倾人主,所荐莫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
10. 年七十一卒	H.9 年七十一,天凤五年卒
11. 自刘向父子、桓谭等深敬服之。其玄源渊懿,后世大儒张衡、崔子玉、宋仲子、王子雍皆为注解。吴郡陆公纪尤善于玄,称雄圣人	部分见于桓谭《新论》、陆绩《述玄》
12. 雄子神童乌,七岁预雄《玄》文。年九岁而卒	F. 育而不苗者,吾家之童乌乎?九龄而与我《玄》文

在前面的讨论中,可知常璩作《先贤传》时主要参考了陈寿的《耆旧传》,同时他也明确指出自己曾比较《汉书》中的记载。另一方面,陈寿作《耆旧传》时,也必定是参考过《汉书》的。因此,《扬雄赞注》对《汉书》等史料的“加减”,究竟是陈寿所为而常璩因袭之,还是到了常璩才发生,今日难以判别。但现在呈现在我们面前的《扬雄赞注》,让我们意识到它是与《汉书·扬雄传》有所不同的一个文本。《扬雄赞注》与《汉书·扬雄传》的相同,从上表中可直观地看出,下面我们所关注的主要是二者的差异。

二者有三处较为重要的差异。其一,《扬雄赞注》新增了不见于《汉书》的内容。新增内容中,有的见于《法言》,有的可从桓谭《新论》、陆绩《述玄》等文献的相关论述中总结得出。

新增部分补充和丰富了文本的内容，这是《扬雄赞注》的优点。但有些内容，却在现有文献中完全找不到根据，有可能是常璩以己意增入的。其中最明显的一句是“典莫正于《尔雅》，故作《方言》”。《方言》一书，《汉书·扬雄传》和《汉书·艺文志》都未曾提及，以至于宋代学者洪迈怀疑此书并非扬雄所作。^①我们虽不会像洪氏一样怀疑扬雄作《方言》的真实性，但对于扬雄模仿《尔雅》而作《方言》的说法，却持相当审慎的态度。扬雄在《答刘歆书》中自述其作《方言》之目的：“其不劳戎马高车，令人君坐帷幕之中知绝遐异俗之语，典流于昆嗣，言列于汉籍，诚雄心所绝极，至精之所想遘也。”^②这里完全没有提到要模仿《尔雅》。《汉书·扬雄传》也同样没有提到扬雄对《尔雅》的态度。另外，在《先贤传》《林间赞注》中，常璩明确说“扬雄闻而师之，因此作《方言》”^③，即谓扬雄作《方言》是受严遵、林间的影响。这一说法显然与模仿《尔雅》之说存在一定矛盾。最后，如果扬雄真的是模仿《尔雅》而作《论语》，更早的桓谭、班固等岂会不知，而必待《华阳国志》才揭窳此事。综合以上几点，虽不能完全排除常璩有看到其他文献的可能性，但这种可能性实在太小。更可能的情况是，常璩等看到《汉书》中明确说到扬雄分别模仿《周易》《论语》《离骚》等创作了《太玄》《法言》《反离骚》等作品，故类推而认为《方言》也是模仿《尔雅》所作。这表面上看有欠妥当，却符合《先贤传》对扬雄的总体定位。赞语说扬雄“焕乎弘圣”，即将扬雄定位为宣扬圣教之人。而《尔雅》一书，《四库提要》云：“张揖《进广雅表》称周公著《尔雅》一篇，今俗所传三篇，或言仲尼所增，或言子夏所益……”^④可见也属于圣人之作，故而后来被列入“十三经”。由此，若《方言》乃效仿《尔雅》而作，无疑更能体现扬雄“弘圣”的特点。

其二，受限于体例，《扬雄赞注》对《汉书》的相关论述进行了压缩削减。如《汉书》中“与王莽、刘歆并。哀帝之初，又与董贤同官。当成、哀、平间，莽、贤皆为三公，权倾人主，所荐莫不拔擢，而雄三世不徙官”一句共44字，《扬雄赞注》压缩为“初与刘歆、王莽、董贤同官，并至三公，雄历三帝，独不易官”共22字，仅为前者的一半。对于武帝读《大人赋》一事的叙述，《汉书》用了68字，《扬雄赞注》压缩为23字，仅为前者的三分之一。其他如“蜀郡成都人”删“蜀郡”二字，“雄少而好学”删“雄少而”三字，都是在做减法。《先贤传》追求叙事的简洁，这是值得肯定的。但过度简省，也容易造成理解的歧义和语义的丢失。比如“初与刘歆、王莽、董贤同官，并至三公”一句，对于不了解扬雄事迹的读者来说，很容易误解为扬雄与刘歆等人并至三公。而扬雄辍赋不为的原因，《汉书》中说了两个，一是赋讽谏功能的丧失，二是赋家地位的卑下；经《先贤传》的压缩，第二个原因就完全看不出来了。

其三，《先贤传》打乱了《汉书》文字的顺序。如表中所标识的，《先贤传》第1、2、3、4、5、7、8、9、10句文字，在《汉书·扬雄传》中出现的顺序变为1、3、2、4、6、5、8、7、9。从叙事学的角度来说，叙述顺序的调整毫无疑问会对叙事效果产生影响。比如《先贤传》中先述扬雄家贫，再言其好学，表现的是在物质匮乏的情况下能安贫乐道的精神。而《汉书·扬雄传》先言好学，再言家贫，似乎意味着因为好学而乐在其中，所以“不汲汲于富贵，不戚戚于贫贱”。又《扬雄传》先叙扬雄三世不徙官，再叙扬雄拟经之事，中间是有因果联系的。因为

① 参见洪迈撰：《容斋三笔》卷15《别国方言》，中华书局，2005年，第608页。按，对于洪迈的观点，戴震曾予以驳斥，见《方言疏证序》。

② 华学诚：《扬雄方言校释汇证》附录二，中华书局，2006年，第1040页。

③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33页。

④ 郭璞注，邢昺疏：《尔雅注疏》，《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2009年影印，第5577页。

在班固看来，扬雄三世不徙官，是因为“恬于势利”和“好古而乐道”，由此过渡到“其意欲求文章成名于后世”，故而拟经。《先贤传》先叙拟经，再言扬雄三世不徙官，其逻辑恰好相反。

通过以上的考察，可知《扬雄赞注》与《汉书·扬雄传》表面上虽十分相似，但前者实际在后者的基础上进行了一定幅度的增、减、压缩和调整，使得叙事顺序、结构发生了一定程度的改变。有的改变虽然有利于塑造扬雄“弘圣”形象，或使得文本更加精简，但也有一些改变导致了理解的歧义，或造成了语义的丢失。明人李一公称《华阳国志》“其文古，其事核”^①，又说常璩是“良史才”，若就《扬雄赞注》而言，多少还是有待商榷的。

三 齐圣广渊与人物品鉴

尽管常璩在利用《汉书》《法言》等早期材料撰写《扬雄赞注》时出现了一些问题，但全文的中心内容还是较为清晰的，其目的主要是塑造扬雄“齐圣广渊”的形象。而在《先贤传》中其他人物的赞注中，扬雄也多次出现，成为品鉴蜀地人物的权威。

《扬雄赞注》总计268字，按内容可分为6个部分，其一，交代扬雄的籍贯、性格、家境，共32字；其二，叙述扬雄的文学创作，共89字；其三，论述扬雄的拟经行为，共55字；其四，叙扬雄宦宦生涯，共27字；其五，叙后人对扬雄的评价，共49字；其六，附录扬雄之子扬乌，共16字。单就字数来看，便可知叙述的重心在第二、三、五部分。仅就这三部分而言，可让我们看到这样一个扬雄形象：一开始喜欢文学辞赋，突然有一天顿悟，于是转而集中全部生命从事儒学研究，最后获得后人的高度评价。从中可以看出，虽然注文花费了89字来叙述扬雄的辞赋创作，但并非表彰扬雄的文学成就，而是要交代扬雄悔赋的过程，由此将叙事顺利过渡到第三部分扬雄的儒学研究上来。第五部分中刘向、桓谭、陆绩对扬雄的肯定，也主要是儒学成就而非文学创作。再结合第一部分对扬雄“好道”“好学”性格的叙述，以及第四部分对扬雄淡泊名利而仕宦不达的说明，扬雄“玄达”“弘圣”的形象便被彰显了出来。

在整个《先贤传》中，扬雄排在第三位，仅次于严遵和李弘。但严、李二人的名声，实际主要得益于扬雄的表彰，这从《汉书·王贡两龚鲍传》的序文及《法言》的相关论述中可以得到体现，而《先贤传》中此二人的赞注文字，又主要来源于《汉书》与《法言》。就此而言，扬雄虽排在第三位，论影响力则应在第一位。在《益梁宁三州先汉以来士女目录》中，扬雄被分在第一梯队中的“德行”类中。根据任乃强的看法，《先贤传》的分类与《汉书·古今人表》颇为相似，“首德望品节，庄、李、扬、林与何武是也。次文章、学术，杨终以上四人是也。次功勋，陈立、王阜是也。上十一人为一章，皆名在字内，历久不湮者，犹《汉书·人表》之有上上拟‘圣人’也”^②。扬雄在第一梯队中位列第三，而在他之前的严遵、李弘都是由于扬雄的推崇才得以流芳后世，这意味着在蜀地先贤中，扬雄实际占据了最高的地位。同样值得注意的是，第一梯队中，扬雄被归入“德行”类，而在文学史上与扬雄并称的司马相如却被归入“文学”类，位列第七位。这说明以常璩等为代表的蜀人主要把扬雄当作儒生而非文士，且对扬雄的评价要高于司马相如。又在第一梯队的11人之中，以“圣”字作为赞语，且在注文中又被称为圣人的，仅扬雄一人。再将考察范围拓展到整个《先贤传》，所赞248人中，除扬雄外，只有杨充的赞语“研颐圣真”中出现了“圣”字。可见常璩作赞语时对“圣”字使用之谨慎。仅由以上这些信息来看，蜀地先贤中最接近圣人的，只能是扬雄。故常璩在《蜀志》中历举蜀地杰

① 李一公：《重刻华阳国志序》，《华阳国志校补图注》附录一，第745页。

②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49页。

出人物，仅许扬雄为“圣”，称其“齐圣广渊”。既称“齐圣”，则俨然以扬雄为圣人无疑。

有趣的是，《先贤传》虽将扬雄塑造为圣人，但其中的“圣人”却非单纯的儒家圣人，而是杂糅了道家圣人的因子。且看《扬雄赞注》中的赞语：“子云玄达，焕乎弘圣。”“玄达”即谓通玄达妙，带有浓厚的道家色彩。郭店楚简《老子》甲本：“古之善为士者，必非（微）溺玄达，深不可志，是以为之颂。”^① 马王堆帛书《老子》乙本则作：“古之善为道者，微眇玄达，深不可志。夫唯上不可志，故强为之容。”^② 所谓“善为士者”或“善为道者”，达到“至善”便是圣人。《文子·九守》中说：“圣人诚使耳目精明玄达，无所诱募，意气无失，清静而少嗜欲，五藏便宁，精神内守形骸而不越，即观乎往世之外，来事之内，祸福之间，何足见也。”^③ 扬雄之师严遵在《老子指归》中说：“玄达万事，以归无名。”^④ 而扬雄自己在《解嘲》中有言：“知玄知默，守道之极；爰清爰静，游神之廷；惟寂惟寞，守德之宅。”^⑤ 这正是对老子到严遵有关“玄达”之说的践行。当然，《先贤传》中用“玄达”作为赞语，也与扬雄曾著《太玄》有直接关系。《太玄·摛》云：“玄者，幽摛万类而不见形者也。”^⑥ 这是将“玄”视作宇宙万物之本源。《玄告》又云：“玄者，神之魁也。天以不见为玄，地以不形为玄，人以心腹为玄。”^⑦ 这是强调“玄”的微妙，与《老子》所说的“玄之又玄”颇有相似之处。故就“玄”字而论，《先贤传》称扬雄“玄达”，表现出道家的意味。

但是，扬雄的好友桓谭说：“扬雄作《玄书》，以为玄者，天也，道也。言圣贤制法作事，皆引天道以为本统，而因附续万类、王政、人事、法度，故宓羲氏谓之易，老子谓之道，孔子谓之元，而扬雄谓之玄。”^⑧ 据此可知“玄”不仅与老子之“道”相通，亦与孔子之“元”无别。而“子云玄达”，犹云“子云达道”也。所达之道虽为天道，目的却指向世间万类、王政、人事、法度。儒、道二家皆重天道，至于人事，则儒家的重视程度更加明显。于是与“玄达”二字带有浓厚道家意味不同，赞语中“焕乎弘圣”4字更有儒家的意味。弘，即《论语》中“人能弘道”之“弘”。扬雄弘道的表现，在《扬雄赞注》的注文中有具体的论述，即其模拟群经的行为。“弘圣”者，即孔子弘周公之道，孟子弘孔子之道之类。孟子曾说：“我亦欲正人心，息邪说，距诋行，放淫辞，以承三圣者，岂好辩哉，予不得已也。能言距杨墨者，圣人之徒也。”^⑨ 孟子此种“弘道”之举，深为扬雄所推测。《法言·吾子篇》中云：“古者杨、墨塞路，孟子辞而辟之，廓如也。后之塞路者有矣，窃自比于孟子。”^⑩ 因为效仿孟子弘道，故扬雄作《法言》，其《自序》云：“雄见诸子各以其知舛驰，大氏诋訾圣人，即为怪迂，析辩诡辞，以挠世事，虽

① 彭裕商、吴毅强：《郭店楚简老子集释》，巴蜀书社，2011年，第105页。

② 高明：《帛书老子校注》，中华书局，1996年，第290页。按，通行本《老子》“玄达”作“玄通”。

③ 王利器：《文子义疏》，中华书局，2000年，第117页。按，《淮南子·精神训》直接继承了这一说法，其云：“使耳目精明玄达而无诱慕，气志虚静恬愉而省嗜欲，五藏定宁充盈而不泄，精神内守形骸而不外越，则望于往世之前，而视于来事之后，犹未足为也，岂直祸福之间哉！”（刘文典：《淮南鸿烈集解》，中华书局，1997年，第222—223页）

④ 严遵：《老子指归》卷5，中华书局，1994年，第74页。

⑤ 《汉书》卷87《扬雄传》，中华书局，1962年标点本，第3571页。

⑥ 司马光：《太玄集注》，中华书局，1998年，第184页。

⑦ 司马光：《太玄集注》，第215页。

⑧ 范晔撰，李贤注：《后汉书》卷59《张衡传》注引桓谭《新论》，中华书局，1965年标点本，第1898页。

⑨ 焦循：《孟子正义》卷13《滕文公章句》，中华书局，1987年，第461页。

⑩ 汪荣宝：《法言义疏》，中华书局，1987年，第81页。

小辩，终破大道而或众，使溺于所闻而不自知其非也。及太史公记六国，历楚汉，讫麟止，不与圣人同，是非颇谬于经。故人时有问雄者，常用法应之，撰以为十三卷，象《论语》，号曰《法言》。”^①此即扬雄“弘道”之表现。因此，结合前面之所述，可知常璩对扬雄的赞语虽只有8个字，却一面体现了扬雄的道家思想，另一面又包含了扬雄的儒学追求。

如果说《扬雄赞注》是在有意识的塑造扬雄“弘道”的圣人形象，那么《先贤传》中其他蜀地人物的赞注中出现的扬雄事迹，则在无形中彰显了扬雄“圣人”的权威。《先贤传》中严遵、李弘、林闾、司马相如4人的赞注中明确提及扬雄，郑子真、扬王孙的赞注中也受到扬雄的影响。前4人中，“庄平恬泊，皓然沉冥。仲元抑抑，邦家仪形。林生清寂，莫得而名。长卿彬彬，为为世炬”^②。能够深刻了解并中肯点评这些蜀地人杰的人，必定本身也是十分杰出的。《中庸》有云：“肫肫其仁！渊渊其渊！浩浩其天！苟不固聪明圣知达天德者，其孰能知之？”郑玄就此说：“言唯圣人乃能知圣人也。”^③对于这一点，《严遵赞注》中的例子恰可说明之。其云：

杜陵李强为益州刺史，谓雄曰：“吾真得君乎矣。”雄曰：“君但可见，不能屈也。”强以为不然。至州，修礼交遵。遵见之。强服其清高，而不敢屈也。叹曰：“扬子云真知人也。”（严遵）年九十卒。雄称之曰：“不慕夷，即由矣。不作苟见，不治苟得，久幽而不改其操，虽随和何以加诸。”^④

《严遵赞注》共200字，上引文字便达95字，近二分之一。李强修礼严遵一事，俱见《汉书·王贡两龚鲍传》。而扬雄对严遵的评价，俱见《法言·问明篇》^⑤。将3个文本放在一起，便可知《汉书》应是承袭自《法言》，而《先贤传》则承袭《汉书》。这则材料出现于《严遵赞注》中，主要的作用当然是要体现严遵世外高人的形象。但若将这则材料放入扬雄的传记中，则恰好体现了扬雄知人的卓识。紧接《严遵赞注》之后的《李弘赞注》中同样引用了扬雄之语：“扬子云称之曰：‘李仲元为人也，不屈其志，不累其身。不夷不惠，可否之间。见其貌者，肃如也。观其行者，穆如也。闻其言者，愀如也。非正不言，非正不行，非正不听。吾先师之所畏。’”^⑥

《李弘赞注》共218字，其中扬雄之语就占据了67字，将近三分之一。此种做法，应主要是希望借助扬雄的权威来彰显李弘之令名。三国时期蜀地高士秦宓就说：“李仲元不遭《法言》，令名必沦，其无虎豹之文故也，可谓攀龙附凤者矣。”^⑦这一说法，与司马迁、扬雄说颜渊附孔子之驥尾而声名不没如出一辙，足见在秦宓心中扬雄具有如孔子一般的权威。扬雄对李弘的评价，详见于《法言·渊骞篇》：

① 《汉书》卷87《扬雄传》，第3580页。

②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32—534页。

③ 郑玄注，孔颖达疏：《礼记正义》卷53《中庸》，阮刻《十三经注疏》嘉庆本，中华书局，2009年，第3548页。

④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32—533页。

⑤ 《法言·问明》云：“蜀庄沈冥，蜀庄之才之珍也，不作苟见，不治苟得，久幽而不改其操，虽随、和何以加诸？举兹以旃，不亦珍乎！吾珍庄也，居难为也。不慕由，即夷矣，何冕欲之有？”（汪荣宝：《法言义疏》，第200页）

⑥ 任乃强：《华阳国志校补图注》卷10上《先贤士女总赞论》，第533页。

⑦ 《三国志》卷38《秦宓传》，第973页。

或问：“子，蜀人也，请人。”曰：“有李仲元者，人也。”“其为人也，奈何？”曰：“不屈其意，不累其身。”曰：“是夷、惠之徒与？”曰：“不夷不惠，可否之间也。”……仲元，世之师也。见其貌者，肃如也；闻其言者，愀如也；观其行者，穆如也。郫闻以德诎于人矣，未闻以德诎于人也。仲元，畏人也。^①

据上引文，可知扬雄是在别人向他询问蜀地人物的时候才对李弘做出了评价。扬雄评李弘为“畏人”，评严遵为“沉冥”，意简言赅。而这种品鉴方式，往上可以追溯到孔子的《春秋》笔法，往下则可联系到魏晋时期的人物品评。无论是以一字褒贬人物的孔子，还是汉魏时期的九品中正，评价者所充当的都是人伦权威的角色。比如《左传》中的“君子曰”“孔子曰”，《史记》中的“太史公曰”，都带有以权威来定论的性质。《先贤传》中花费大量篇幅引用扬雄之语，虽然主要是为了彰显传主本身的品质，却也从另一方面体现了扬雄的权威地位。郑玄说“唯圣人乃能知圣人”，所强调的也是圣人的权威。

王充《论衡》云：“扬子云作《法言》，蜀富人赍钱千万，愿载于书。子云不听，曰：‘夫富无仁义之行，犹圈中之鹿，栏中之牛也，安得妄载？’”^②从这个记载来看，扬雄作《法言》，正是要对一代人物做出点评，为世人树立模范。孔子作《春秋》，有所谓“一字之褒，荣于华袞；一字之贬，严于斧钺”之说。蜀地富人不惜巨资想要载名于《法言》，当然是希望获得荣于华袞的一字之褒。他们会愿意赍钱千万，则意味着他们相信扬雄已经具备了这样的权威。当常璩引《法言》中的文字来评价蜀地人物时，无疑是增强了《法言》的文本权威性，从而也让扬雄更加接近圣人。

综上所述，可知《华阳国志》虽然属于史部文献，但较之中央政府的国史书写，作为方志郡书的《华阳国志》实际属于乡邦文化建构的一部分，其中带有强烈的地域争胜色彩，包含了蜀地士人尤其是常璩的“私心”。因此，《华阳国志》中的《先贤传》在为蜀地人物立传时，往往只有正面形象的塑造，而缺乏负面的记载。具体到《扬雄赞注》，可知常璩对《汉书》《法言》等材料所进行的增删调整，主要目的是塑造扬雄“齐圣广渊”的形象，而非纯粹的历史记载。《华阳国志》本是集《耆旧传》《续耆旧传》等郡书文献之大成的著作，故而此书中将扬雄塑造为圣人，在很大程度上意味着在蜀地人士的认识里，乡贤扬雄就是圣人。刘璋据蜀时，王商为严君平、李弘立祠，而遗漏扬雄，其好友秦宓就此进行严厉的批评：“如扬子云潜心著述，有补于世，泥蟠不滓，行参圣师，于今海内，谈咏厥辞。邦有斯人，以耀四远，怪子替兹，不立祠堂。”^③

王商是否采纳了好友的意见，《三国志》中未说。但自东汉末年以来，蜀地对扬雄的重视一直有增无减。《华阳国志》对扬雄圣人形象的塑造，便是其中的典型代表。2017年，四川省公布首批四川历史名人，共10位，其中汉代入选两位，即扬雄与天文学家落下闳。此种举动的实质与《华阳国志》一样，都是为了促进乡邦文化的建设。扬雄能够入选，亦足见蜀人对于扬雄之推崇。

（作者单位：北京大学中文系）

本文责编：周全

① 汪荣宝：《法言义疏》，第490—491页。

② 王充著，黄晖校释：《论衡校释》，中华书局，1990年，第869页。

③ 《三国志》卷38《秦宓传》，第973页。